

臺北市文山區公所 108 年 10 月 25 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9 樓會議室

參加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持人：鄭區長裕峯

紀錄：周香汝

一、確認 108 年 9 月 26 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裁示事項：洽悉。

二、確認前次會議指示事項：

- (一)舊式投票箱請自行處理，視情況可以僱工進行銷毀作業：解除列管。
- (二)新建興昌區民活動中心大事紀，請民政課加註民政局每月局務會議檢討之時間軸：解除列管。
- (三)興隆公宅參建分攤(明義區民活動中心)請民政課發文催辦都發局，以明責任：解除列管。
- (四)請課室主管持續加強同仁為民服務電話禮貌：解除列管。
- (五)請各課室檢視所需文具等備品是否足夠，年底前儘快採購完畢：解除列管。
- (六)各課室如有工程執行進度落後者，請務必向長官陳報：解除列管。

三、確認歷次追蹤列管案件：

- (一)工程預算執行落後，請儘速執行，如為分攤款亦請積極催辦主責單位執行：持續列管。
- (二)住警器年底前預計達到7成的訪查率，請民政課依期程確實執行：持續列管。
- (三)行政中心電梯汰換工程及大門整修工程請加速執行核銷及付款作業：解除列管。

四、各課室業務報告：(略)

五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(一)明年度各課室辦理各項講習，請衡酌各業務課之特性，盡量避開業務辦理尖峰時間。

- (二) 區民活動中心冷氣節電卡餘額查核，請政風室持續進行不定期查核作業。
- (三) 興昌區民活動中心、明義區民活動中心等工程需專案列管，可能由民政局負責統一處理，召開專案會議由各區報告工作執行進度，請民政課及經建課預為因應。
- (四) 明年度預算預計 11 月底開始審查，請各課室備妥預算審議相關資料。
- (五) 10 萬元以下小額採購，請相關課室留意勿分批採購。
- (六) 市長很重視資安，惟因專業資訊人力不足，請各課室檢視非經常使用或 12 區通用之軟體，切勿放置本所網站，避免提高資安等級。
- (七) 提醒同仁留意若「違反文書處理實施要點、資本門未達 80%、府級計畫考核丙等以下」等三項，依規定將予以懲處。
- (八) 請人事室彙整國旅卡最新規定，於里幹事工作會報與員工月會加強宣導。

六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35 分。